

總題：羅馬書五至八章—聖經的核仁

第五篇
內住的基督

讀經：羅八9~11，28~29

- 壹 羅馬八章可視為全本聖經的焦點和宇宙的中心；因此，我們若經歷這一章，我們就在宇宙的中心。
- 貳 羅馬八章不是道理性的一章，而是經歷性的一章；不是講神聖三一的道，而是說到基督徒生活經歷中的神聖三一。
- 參 羅馬八章啓示，經過過程的三一神作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將神聖的生命賜給信徒，為着他們的生活—2，6，10~11，26~29節。
- 肆 羅馬八章是論到包羅萬有、賜生命的靈，作三一神的終極完成；這靈要使我們在生命、性情和彰顯上，與基督一模一樣；這就是羅馬八章。
- 伍 『神的靈若住在你們裏面，你們就不在肉體裏，乃在靈裏了』—9節上：
- 一 這章向我們啓示，三一神—父、（15、）子、（3，29，32、）靈，（9，11，13~14，16，23，26，）如何將祂自己作為生命，分賜到我們這三部分（靈、魂、體）的人裏，（2，6，10~11，）使我們成為祂的眾子，（14~15，19，23，29，17，）好構成基督的身體。（十二4~5。）
 - 二 我們若讓三一神的靈在我們裏面安家，我們在經歷中就不再在肉體裏，乃在靈裏了。
 - 三 若是這樣，三一神這靈就能從我們的靈，（八10，）擴展到我們心思所代表的魂裏，（6，）至終甚至賜生命給我們必死的身體。（11。）
- 陸 『然而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』—9節下：
- 一 這說明，我們之屬於基督，乃是在於祂的靈。
 - 二 若沒有基督的靈，若基督不是這靈，我們就無法聯屬於祂。
 - 三 但基督是這靈，（林後三17，）且是在我們的靈裏，（提後四22，）與我們成為一靈。（林前六17。）
 - 四 神的靈與基督的靈，不是二靈，乃是一靈。
 - 五 保羅交互使用這兩個名稱，指明羅馬八章二節的內住生命之靈，乃是整個三一神那包羅萬有、賜生命的靈。
 - 六 九節題到神、那靈和基督。
 - 七 在我們裏面沒有三位，只有一位，就是三一神的三一靈—約四24，林後三17，羅八11。
- 柒 『但基督若在你們裏面，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靈卻因義是生命』—10節：
- 一 『基督…在你們裏面』是整卷羅馬書的重點：

- 1 在三章，基督在十字架上流血救贖我們。
 - 2 在四章，基督在復活裏。
 - 3 在六章，我們在基督裏面。
 - 4 在八章，基督是那靈在我們裏面。
- 二 我們還未信主時，裏面的靈是死的，外面的身體是活的。
- 三 現今我們有基督在裏面，外面的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，裏面的靈卻因義是生命。
- 四 基督進到我們裏面作生命，暴露我們身體死的光景。
- 五 在我們的靈裏，是基督這靈作義，結果是生命；但在我們的肉體裏，是撒但作罪，結果是死。
- 六 因着人的墮落，罪帶着死進入人的身體，使其在神的事上是死而無能的：
- 1 雖然神已經在肉體中定罪了罪，（3，）但這罪還沒有從人墮落的身體連根拔除。
 - 2 因此，我們的身體仍是死的。
- 七 羅馬八章十節的靈，指重生之人的靈，與墮落之人的身體相對。
- 八 因義是生命的這靈，指我們人的靈，不是指神的靈。
- 九 我們的靈不僅蒙了重生被點活，並且成了生命：
- 1 當我們相信基督，祂這神聖的生命之靈，就進到我們的靈裏，與我們的靈調和。
 - 2 這二靈因而成爲一靈—林前六17。
- 十 在神的稱義裏，我們已經得着祂所賜給我們的義，就是三一神自己，進到我們的靈裏—羅八10：
- 1 這義帶來生命—五18，21。
 - 2 因此，我們的靈不僅是活的，而且是生命。
- 捌 『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裏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着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』—八11：**
- 一 在本節有完整的三一神—『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』、『基督』、並『祂住在你們裏面的靈』。
 - 二 基督將自己分賜到信徒裏面，由『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』所表示，指明分賜不只發生在我們這人的中心，也達到圓周，達到我們全人。
 - 三 『賜生命』不是指神醫，乃是指我們讓神的靈安家在我們裏面，用神的生命浸透我們全人的結果。
 - 四 這樣，祂就將祂的生命賜給我們必死、漸死的身體，不僅醫治身體，更叫身體活過來，以完成神的旨意。